

动态

吉林： 支持做好抗洪防汛工作

今年入汛以来，为应对严峻的抗洪防汛形势，吉林省财政厅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积极采取措施支持做好抗洪防汛工作。一是密切关注灾情，积极与省防汛抗旱指挥部等部门加强沟通联系，及时了解掌握灾情、应急物资储备、抢险救援、灾民转移安置、基础设施抢修等情况，配合各相关部门做好涉及财政的应急保障工作。二是主动配合农业、民政、交通、住建、水利、安监等部门做好受灾情况的统计核实，为下一步做好向上争取和救灾及灾后重建奠定工作基础。三是加强对各地特别是灾情较重及防洪重点市县资金投入情况的调度，指导各地妥善安排调度资金，确保应急抢险、转移安置等资金需要。同时，做好重点救灾储备物资的统计调度工作。四是主动介入，配合民政、交通、水利、农业等部门做好城乡居民倒塌房屋等恢复重建及灾民生活救助工作，及时提出落实救灾及灾后恢复重建资金的意见和建议。

(本刊通讯员)

河南： 加强部门预算决算监督检查

为加强部门预算决算管理，河南省财政厅自2012年开始，有计划、有步骤地对省直部门预算、决算和账表一致性开展监督检查，特别是重大项目资金进行全过程监督检查，把财政监督管理嵌入到财政管理的全过程。2013年，省财政厅重点选择了民政厅、地方税务局等7个在全省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具有重要地位的省直部门及所属的2个预算单位开展部门预算、决算和账表一致性监督检查。重点检查部门预算编制的完整性、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决算编制的真实性以及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财务管理水平。同

时，结合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有关精神，重点关注部门“三公”经费、会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情况。目前，省直部门预算决算和账表一致性监督检查工作已全面启动。

(王海滨)

广西： 农村住房政策性保险显成效

今年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先后遭受洪水、地震等多种自然灾害，各地农房倒塌、损坏严重，给广大农村居民住房安全造成严重威胁。为帮助受灾农户及早重建家园，自治区财政厅筹措资金1亿元用于继续实施农村住房政策性保险工作，并首次通过政府采购的方式择优选择承保公司，要求保险公司按照2013年农村住房政策性保险协议书的规定，在接到报案后3个工作日内调度理赔人员赴事故现场查勘定损，并在无争议的情况下，15日内将赔款一次性直接支付给受灾农户；对有争议的情况，督促承保公司按照自治区农村住房政策性保险房屋全部损坏界定标准和争议裁定办法有关规定，解决勘查定损过程中对全损农房认定不一致的问题。截至8月底，全区共接到农村住房倒塌报案9281起，其中已处理赔付8696起，赔付金额4855万元。

(本刊通讯员)

陕西： 积极跟进税制改革

为了给经济发展释放更多税收红利，陕西省财政厅积极开展工作，紧跟国家税制改革步伐。一是与全国同步在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领域开展了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工作。目前，陕西省已确认营改增试点纳税人23264户，其中一般纳税人3436户，占14.77%，小规

模纳税人19828户，占85.23%；交通运输业3567户，占15.33%，现代服务业19697户，占84.67%。二是着手开展铁路运输业和邮电通信业纳入营改增试点的调研、测算工作。三是积极推进地方税体系建设。根据国家下一步税制改革安排，在对煤炭企业税费分析的基础上，按照取消涉煤企业省及省以下行政事业性收费的思路，做好煤炭资源税税率测算工作。

(本刊通讯员)

宁夏： 整合优化存量支农资金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积极采取措施，整合优化存量支农资金，集中有限资金支持“三农”发展。一是积极与财政部沟通，及时了解中央财政资金安排情况。全面梳理支农资金来源及规模，按照资金使用用途，围绕自治区党委、政府确定的重点工作，统筹规划，合理调度。二是主动到农口部门就预算执行进行专题座谈调研，切实加快已确定项目的预算执行进度，对预算执行进度慢的项目压减相应预算指标。三是继续将县域特色产业发展资金、农民专业合作社等资金切块下达市县，增强市县的主动性和扶持项目的科学性。四是督促项目主管部门加快产业化、设施农业效益倍增计划、农机购置补贴、农产品产地初加工等项目的验收进度，完成一批、验收一批、兑付一批。五是在编制2014年本级部门项目预算时，进一步调整和优化支农资金安排。

(本刊通讯员)

山西朔州： 扶持“巾帼助困”计划

山西省朔州市财政局加大对“巾帼助困”计划的支持力度，及时下达专项扶贫资金174.5万元，重点对地方巾帼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妇女之家建设项目进行资金扶持。

截至目前,已扶持巾帼农业科技示范基地9个、妇女之家建设项目100个。妇女专项扶贫资金中相当一部分用于对农村妇女开展农业科技、实用技术、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培训,鼓励广大农村妇女依靠科技增收致富,同时着力培育以妇女为主体的农民合作、农村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壮大,为开通农村致富“绿色通道”提供有效的资金保障。

(本刊通讯员)

江苏连云港: 强化异地灾备中心建设

为防范地震、火灾等灾难事件对财政数据带来损害,确保财政系统核心数据的安全,江苏省连云港市财政局积极开展财政数据异地灾备建设工作,筹备建立东海灾备中心,目前该中心已经正式投入使用。一是实现核心业务数据同步备份。预算执行系统和非税收入系统的电子数据均通过财政系统专用网络实现业务数据发生与备份同步进行。二是实现数据备份全覆盖。此次异地灾备中心备份的数据涵盖目前市本级及所辖各县区财政局所有业务系统,实现所有电子数据异地灾备,防止了因机房故障、自然灾害、系统软硬件故障等所引发数据损坏的安全隐患。三是实现数据备份随时回退。可以根据时间选择恢复某时点数据,防止误删数据无法找回,同时也可记录所有时点数据变动情况。四是实现县区数据双重备份。县区财政局电子数据由市财政局先备份在局机关服务器,然后再次备份到异地灾备中心服务器,有效保障了县区财政电子数据的安全。

(兰 燕)

浙江江山: 助推旅游业二次创业

浙江省江山市财政部门出台政策,

积极助推旅游业二次创业。一是加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自2013年起,市财政每年统筹安排旅游产业发展资金3000万元,并视财力情况逐步增长,专项用于旅游项目的建设贴息、全市旅游整体形象宣传,以及旅游业发展扶持政策的兑现。二是加快推进旅游重大项目建设。对固定资产投资1亿元以上、3亿元以下的项目,按该宗地评估价30%的标准给予补助;对投资3亿元以上、5亿元以下的项目,按该宗地评估价40%的标准给予补助;对投资5亿元以上、10亿元以下的项目,按该宗地评估价50%的标准给予补助。三是加大地方财政贡献奖励力度。对固定资产投资5000万元以上的项目,建设期2年内,按所缴纳的土地使用税地方留用部分奖励给企业;企业自批准设立起5年内,每年按其地方财政贡献部分的50%奖励给企业。对亿元以上项目土地契税地方留用部分给予全额奖励。四是支持旅游景区(点)品牌升级。对被国家旅游局评定机构新评定为3A、4A、5A级景区(点)称号的,分别给予一次性10万元、30万元、100万元的奖励。五是推进旅游与休闲农业融合发展。对被认定为市级休闲农业示范点(园)的,给予一次性5万元的奖励;对创建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星级示范企业(园区)、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的,按3—4星级企业(园区)10万元、5星级企业(园区)或全国示范点20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

(本刊通讯员)

安徽淮北: 鼓励和扶持全民创业增收

安徽省淮北市财政部门强化政策支持,鼓励和扶持全民创业,个体私营经济呈现快速发展态势。上半年,全市新增

个体户6472户,私营企业975户,新增从业人员20095人,新设立家庭农场42户。一是不断优化政策环境。加大对创业优惠政策的宣传力度,出台和落实有针对性的创业帮扶措施;进一步优化创业环境,鼓励百姓创家业,鼓励能人办企业,形成全民创业的良好社会氛围。二是不断降低准入门槛。自2013年1月1日起,免收企业注册登记费和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费,预计每年将为企业让利近千万元。除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外,允许注册资本货币“零首付”,可在2年内缴足注册资本,大力推行咨询服务、延时服务和上门服务。实行登记前发放“登记注册规范”,登记中认真辅导等多种方法,增加服务内容;针对偏远地区及企业集中的工业园实行上门服务等。三是创新融资渠道。加大股权出质、动产抵押、商标权质押“三舟并进”和“亿元送货”助企融资力度。

(本刊通讯员)

湖南桃江: 政府购买县城环卫清洁服务

为打造低成本、高效率的城市环卫清扫保洁新机制,湖南省桃江县财政局积极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服务工作。在县城城区环卫清扫保洁服务外包方案确定前,积极赴有关卫生城市调研并听取各方意见;方案初步确定后报请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由县政府确定外包面积、单价和外包金额,确保财政投资效益;最终通过公开招投标将城区环卫清扫保洁服务分两个标段分别以416.8万元、416.66万元外包给株洲宏利德清洁有限公司和长沙玉诚清洁服务有限公司,成功迈出了环卫清洁服务市场化的第一步。

(本刊通讯员)